

#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江幼专教务〔2020〕16号

## 关于印发教材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系（部）：

为了加强我校的教材建设，提高教材建设与管理质量，深化教学改革，促进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的不断提高，根据教育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及教育厅有关规定，学校制定教材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并经学校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现将实施方案转发给你们，请予贯彻落实。

### 一、教材要求

#### （一）教材选用原则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选用遵循以下原则：

- 1、凡选必审。选用教材必须经过审核。
- 2、质量第一。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

3、适宜教学。符合本校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便于课堂教学，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4、公平公正。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严肃选用纪律和程序，严禁违规操作。

政治立场和价值导向有问题的，内容陈旧、低水平重复、简单拼凑的教材，不得选用。

（二）优先使用原则。根据上级文件精神 and 人才培养目标，教材选用遵循以下优先使用原则：

1、凡与马工程相关教材或课程，根据文件要求，务必优先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马工程重点教材信息表（查阅附件2）和及其对应课程一览表（查阅附件3）。

2、凡法学类相关课程，根据文件要求，务必使用新修订版的法学教材。

3、使用境外原版教材，实行一本双查原则。务必经教师本人推荐并自查，系（部）初审，二位专家（副高职称以上教师或行业内专家）审核，学校确认等程序后方可使用。外语教材（包括所有语种的公共外语、专业外语教材），既包括境外原版外语教材，也包括国内编写出版的外语教材，先排查，后使用。

4、除上述规定课程外，其它课程根据《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见附件4）优先选用

近三年出版的国家规划教材和获奖教材、教育主管部门或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的教材以及公认水平较高的教材。

（三）标准统一的原则。采用同一教学大纲的课程，应选用同一版本教材；相同年级、相同专业（方向）的所有班级，同一门课程应选用相同的教材。

（四）公开透明原则。凡所选教材，实行公示和备案制度。

## 二、注意事项

（一）跨单位开设课程的教材，由开课单位负责征订，应防止漏订、重复征订现象。

（二）教材公示和备案后，原则上不得更改。因教学安排、教学内容变更需调整的，须由各系（部）课程组提出申请，并填写《教材计划变更申请表》（见教务处网-资料下载-教材管理）、所在教学单位负责人批准、报教务处审批后，方可办理补订或变更手续。

（三）同一教学大纲但由不同教师承担教学任务的课程，原则上须统一选择教材。如因教学改革需要订购不同教材，必须满足课程实行统一考试的要求，经教务处审批并报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定后，方可用于教学。

（四）教材需择优选用。教材的选用需根据上述原则进行，符合审核程序。

(五) 所有课程必须选用正规出版社的教材，原则上不使用教师自编讲义、教材复印本。如因特殊原因需用讲义作为辅助教材或教材样稿复印本，原则上由任课老师向学生提供讲义电子版或教材样稿，学生可自行打印或复印。

### 三、填表说明

请各系（部）务必在10月20日下班前将以下各表（附件5~11）交教务部。现将填表事项作如下说明：

1、《教材选用汇总表（按学生班报表）》根据表格内容和表格说明进行填写，所有课程包括使用和未使用教材的课程都必须填写表格内。附：系（部）审核意见，外语教材排查也填写此表。

2、《教师用书申请汇总表》按表格内容进行填写。

3、《（旧、新增）境外原版教材统计表》，按表格说明进行填写，且每种“新增境外原版教材”都必须附：教师自查报告、系（部）初审意见、两名专家审核报告（均分别撰写），附新增教材样书1本。

4、《马工程相关课程及教材统计表》，严格按表格说明进行填写。

5、《法学类相关课程及教材统计表》（新表），按表格说明进行填写，附：专家审核意见和系（部）审核意见。

6、《教师自编但未出版的教案和参考资料统计表》（新表），按表格说明进行填写，每种教材须附：教师自查报告、专家审核意见和系（部）审核意见。

7、《民族理论类教材统计表》，凡涉及民族理论类课程及教材都必须填写此表。

以上所有表格（附件 5~11），凡需提交的“教师自查报告”、“专家审核意见”都必须签名，“系（部）审核意见”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和盖单位公章。表格纸质版一式二份，签字、盖章交教务处，电子版发送至：[jmyzjwb@163.com](mailto:jmyzjwb@163.com)。

联系电话：

陈丽婷 13424902272

李慕贤 13828070922

具体附件如下：

- 1、《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
- 2、已出版马工程重点教材信息表；
- 3、马工程教材及其对应课程一览表；
- 4、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
- 5、教材选用汇总表；
- 6、教师用书申请汇总表；

- 7、（旧、新增）境外原版教材统计表；
- 8、马工程相关课程及教材统计表；
- 9、法学类相关课程及教材统计表；
- 10、教师自编但未出版的教案和参考资料统计表；
- 11、民族理论类教材统计表。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部

2020年10月12日